



BUREAU
VERITAS

Bureau Veritas Certification

产品碳足迹核查意见书

授予

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维”）受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报告的产品碳足迹进行独立的第三方核查，本核查意见适用于下文所述工作范围内的相关信息。

核查边界：

- 产品名称：铝箔
- 生产地址：中国江苏省江阴市申港镇亚包大道2号
- 声明单元：1吨铝箔
- 系统边界：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的1吨铝箔生命周期内（从摇篮到大门）的相关过程，包括上游原材料获取、原材料运输、产品生产等过程
- 查证数据期限：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重新核查条件：产品生命周期内温室气体排放量发生5%或5%以上计划内的变化或发生10%以上计划外的变化，并且持续超过3个月时，应申请重新核查。

核查标准：

- ISO 14067:2018 温室气体 - 产品碳足迹 - 量化要求和指南
- ISO 14064-3:2019 温室气体 - 第3部分：温室气体声明核查和审定规范及指南

保证等级：

- 合理保证

核查方法：

- 访谈相关人员；
- 评审提供的文件证据；
- 评估用于数据收集、汇总、分析和检查的量化方法和信息系统；
- 核查抽样场所和数据源。

核查结论：

- 1吨铝箔产品的生命周期内（从摇篮到大门）的温室气体的排放量为：10.17吨CO₂e

基于核查工作实施过程和核查发现，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报告的1吨铝箔的碳足迹量化方法和结果，与ISO 14067:2018 温室气体 - 产品碳足迹 - 量化要求和指南是相符的。

独立、公正和胜任能力声明：

必维集团是一家拥有190多年历史，在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和社会责任领域提供独立验证服务的机构。必维核查团队与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的商业关系，核查团队的核查活动是独立的、公正的，不存在任何利益冲突。必维集团在整个业务范围内实施商业道德准则，以确保员工在日常业务活动中保持最高的道德标准。

认证机构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西一办公楼9层902室，邮编：100738
需进一步澄清本意见书的核查范围，可直接向本意见书持有者查询
要查证本意见书之有效状态请电：+86 10 59683663





BUREAU
VERITAS

Bureau Veritas Certification

核查组长：汪振华

编号：EMI25778579

版本号：No.1

核查日期：2025年4月1号

签发日期：2025年4月6日

有效日期：2027年4月6日

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授权代表

认证机构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西一办公楼9层902室，邮编：100738
需进一步澄清本意见书的核查范围，可直接向本意见书持有者查询
要查证本意见书之有效状态请电：+86 10 59683663





BUREAU
VERITAS

Bureau Veritas Certification

产品碳足迹核查意见书附件

本核查意见是由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核查机构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对该1吨铝箔产品的碳足迹进行核查事宜，核查的关键信息如下：

- 生命周期各阶段温室气体排放量：

| 生命周期阶段 | 温室气体排放 (吨CO ₂ e/吨) | 占比 |
|--------|----------------------------------|---------|
| 原料获取 | 10.043 | 98.75% |
| 原料运输 | 0.073 | 0.72% |
| 产品生产 | 0.054 | 0.53% |
| 总计 | 10.17 | 100.00% |

认证机构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西一办公楼9层902室，邮编：100738
需进一步澄清本意见书的核查范围，可直接向本意见书持有者查询
要查证本意见书之有效状态请电：+86 10 59683663

